

盛夏晚晴天

shengxia
wanqingtian

内容简介

结婚三年，面对丈夫的冷漠，她从来都没有显示过软弱，但当小三怀了他的孩子闹上门，她第一次泪眼婆娑。面对他鲜有的臂膀，她挺直脊梁倔强地转身！背后他冷语嘲讽：“夏晚晴，凭你达官千金的身份，多得是豪门巨贾登门求亲，何必昧着我！”

离婚协议签署的那一刻，她拾起骄傲，笑靥如初。她说：“莫凌天，如果爱你是一种错，那么这三年，便是我自己的错承担的后果，以后，你再也没有机会因为这份爱而伤害我！”

离婚后，一个月。本城乔氏大公子，归国海派富二代，那个惊鸿一瞥，在她最狼狈时遇到的男人，登门拜访来提亲。

他说：“嫁给我，不仅父母安心，还可以打击那个和你离婚的男人。”

他说：“嫁给我，保证这辈子不会背叛你，因为我爱的那个女人，再也不会回来了。”

面对这个风度翩翩，笑意融融，却深不可测的男人，她还有理智。她问：“既非为爱，必有所图，娶我要什么条件？”

答案简单而无情——很简单，你是达官千金！

嗬，果不其然，凭她的身份，想嫁个不错的男人，易如反掌，若非为爱，婚姻又能持续多久，但若是为爱，还不是铩羽而归？所以，她定定地望着眼前的男人，这一次选择了没有爱情的婚姻！



上架建议：畅销/都市言情

ISBN 978-7-5399-5925-2

9 787539 959252



定价：24.80元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盛夏晚晴天 / 柳晨枫著. -- 南京 :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3.3
ISBN 978-7-5399-5925-2
I . ①盛… II . ①柳… III .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09741 号

书 名 盛夏晚晴天

作 者 柳晨枫

选题策划 飞言情工作室

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丽

文字编辑 缪丹 李萌慧

责任监制 刘巍

装帧设计 粉粉猫 刘芳英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 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315 千字

印 张 9.5

版 次 2013 年 3 月第 1 版, 201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5925-2

定 价 24.8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shengxia
wanqingtian



第一章 小三的手段 001

第二章 离婚 018

第三章 离婚以后 033

第四章 同一天订婚 048

第五章 订婚 063

第六章 被迫终止的订婚宴 0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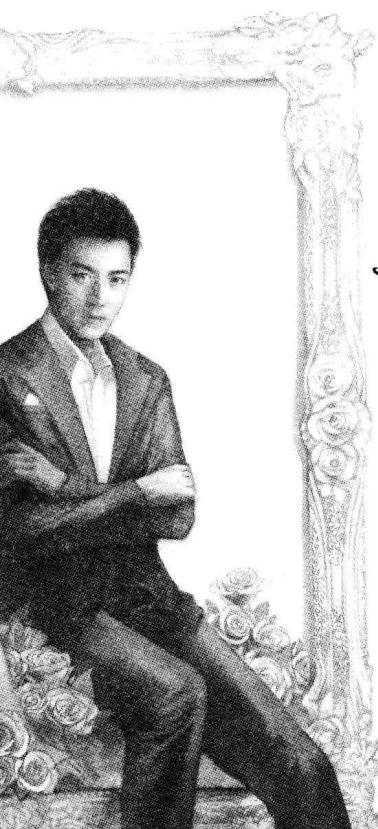
第七章 离开他 095

第八章 乔津帆的追逐 109

第九章 再遇 124

第十章 就要嫁给他 139

成夏晚晴天



盛夏晚晴天

shengxia
wanqingtian

第十一章 结婚就像游击战	153
第十二章 夏晚晴，嫁给乔津帆，会幸福的	170
第十三章 同一屋檐下	187
第十四章 以退为进	199
第十五章 一起努力	216
第十六章 彼此依赖	230
第十七章 势不两立	245
第十八章 从此你的世界里，只看着我吧	262
番外之乔津帆 对的时间遇到你	273
番外之谢创 大院里的那个女孩	294



挂上电话，夏晚晴的脸色苍白，久久没有了动作，满脑子都是一个信息：
菜雪回来了！

“夏姐，您没事吧？时间到了，高局长都在外面等着了！”

科员小郭看着夏晚晴坐在办公椅上发呆的样子，一边催促一边关心，什么事会让他们聪明能干的女科长如此失魂落魄似的坐在那里？

“我身体不舒服，晚上不去吃饭！”

今晚有个饭局，局长下午就打过招呼，这是高局长的同学请客，自然要卖个面子，但除了请高局长，自然醉翁之意在晚晴，因为夏晚晴是夏市长的女儿。

和局长相比，夏晚晴，也是一尊佛，不仅因为她父亲的地位和背景，更重要的是她自己工作出色能干，手腕强硬，而更重要的是，夏晚晴的丈夫莫凌天也是生意场上的一尊大佛。

所以，这一顿饭，夏晚晴若说不去，实在是说不过去。

“小夏，这顿饭算是卖给我个面子，不吃，也得过去坐坐！”

片刻后，高局长过来，他声音虽然舒缓，脸上可不是很好看——这不是临时将他的军吗！

“我真的……”

夏晚晴脸上有了一丝少有的别扭，但是局长再度截住了她的话：“就坐坐，几分钟，找个借口走了就是！”

说完高局长已经转身离去，而夏晚晴握着鼠标的手，不自觉地收紧。去就去，既然莱雪回来，总有见面的一天。

“嗬，永生会所！”

同车的，除了高局长，还有副科长，此刻正是副科长望着前面品位不俗的馆子，发出来一声感叹。

夏晚晴板着脸，似乎没有听到一般，她的脑海里都是一个信息：莱雪回来两个月了！

“小夏，下车了！”高局长对于晚晴明显的不在状态有些生气了——什么时候夏晚晴也如此不知进退地摆谱了？

“哦！”晚晴看到局长脸上不太好看，方才意识到自己的失神，脸上微微露出歉意，赶紧下车。

“就坐坐，实在不舒服，你就回去！”见晚晴并不是有心冒犯而是真有心事的样子，高局长便也不往深里计较。

“嗯！”晚晴的言简意赅令副科长有些不满意，正想说什么，就看见了会所门口，一个年纪和局长差不多的中年男人，领着一帮子属下笑容满面地走了过来。

“哟，老高，可算是把你给盼来了，欢迎莅临检查！”

“夏小姐，幸会，幸会！”

如此的笑脸，晚晴见得多了，只是微微扯动了一下嘴角，给人有些冷硬的感觉。

“里面请！”

但晚晴的冷硬并不足以冷场，永生会所的董事蒋文岳，已经面带笑容寒暄而过，领着一行人往里面走。

“很荣幸能请来各位领导来督察，有什么不满意的地方，尽管提出来，我们会好好儿改善！”

这话说得冠冕堂皇，别有深意，但是大家都是明白人，无须说得太直白。

“巧得很，今天还有一位稀客，也过来一同捧场，到时候大家见了，可

不要吃惊哟！”看得出来，这蒋文岳今天人逢喜事精神爽，但是他说这句话时，别有意味地看了晚晴一眼。

夏晚晴被这一眼盯着，顿有所悟，不觉脸上一紧：莫非他也请了莫凌天？一想到可能面对莫凌天，晚晴的脸上更是僵硬了几分，顷刻间便想扭身就走，但还是晚了一步！

“蒋先生这风不是一般的大，我也跟着沾沾光！”

熟悉的声音已经挡住了去路，晚晴转身，整个人如遭了五雷轰顶一般怔住。

莫凌天的声音，对于夏晚晴而言就像是降落在生命里的一场冰雨，听得多了，从来没有暖的时候，但是从来没有如这一刻般冷飕飕的，穿肠而过，几乎要将她立地凌迟。

“这……”

不仅蒋文岳脸上尴尬了，包括高局长和一干手下也瞠目结舌了，不自觉地把目光投向了夏晚晴，只见晚晴的脸早已如同白纸，但整张脸还力图保持着平静。

“晚晴，没有想到我们在这里见面了！”

这声音、这面庞、这笑容，消失了三年，此刻出现犹如一场噩梦。

莱雪笑吟吟的样子，温柔淡雅，完全没有小三写上额头的自觉，反而光明正大比她这正室还要底气十足。

所仰仗的无非是莫凌天的爱，仰仗的是这个身为夏晚晴丈夫的男人的爱，晚晴的目光直直地落在了莫凌天的脸上。

这张俊脸上，当初那颠倒众生的笑容，迷惑了她所有心智的笑容，此刻犹如魔鬼一般狰狞。

如果说三年来他们的婚姻是恶魔的牢笼，那么眼前这一场相逢，就是恶魔的裁决，足以将晚晴置于死地。

好，很好，这三年，她输了！

不得不承认，在看到莱雪的纤纤玉手搭在莫凌天的手臂上时，她的心彻底地碎裂，再也没有办法愈合了。

新婚那夜，他说：“夏晚晴你的爱情，太自以为是，这辈子我都不会爱



上你！”

这一刻她相信了。

信得五体投地，信得撕心裂肺。

她从来没有在他面前哭过，可是这一刻，心疼、绝望到无以复加。

“莫凌天，这就是你给的见面礼吗？”

这话是说给莱雪听的，夏晚晴却是直直地看着莫凌天，她用尽了所有的力气，一开口，心便被扯得疼痛不堪，甚至连呼吸都困难，却不愿意让自己狼狈。

她夏晚晴太爱面子，太倔强，以为堵上一生的时间他总会回头，以为坚持不离婚，就可以起死回生。

但是她大错特错了，她有多倔强，他就有多残忍。

她怒极反笑的话第一次颤抖了，眼眶里，无法克制地氤氲了水汽，已是泪眼婆娑！

是的，她没有退路，莫凌天做绝了。

这未尝不是好事，还是他帮助她把这件事圆满了。

那张冷漠了三年的俊脸，令本市无数名媛倾倒的帅气，此刻都刺眼极了！

“夏姐……”一边小郭有些担心地喊了一声，高局长也后悔让晚晴来了，那蒋文岳更是满脸不知所措。

“夏晚晴，有什么话，回去再说！”莫凌天的眼底第一次有了除冷漠和嘲讽之外的错愕，而他脱口而出的话，更让人想笑了——难不成现在无理取闹的人是她？

“莫凌天，我们之间完了！”她高高仰起脑袋，在众人面前，优雅得如同女王，哪怕内心鲜血淋漓，也不愿意让自己露出半分的脆弱，更像是一个在硝烟与战火中站起的将军，她的脸上是写不尽的苍凉。

是的，为这努力了三年的婚姻如此祭奠的苍凉。

“哎，夏姐……”小郭担心的声音追了过来。

“凌天，我没有想到会这样！”莱雪的声音听在耳朵里，就像是利刃。

晚晴走得很快，犹如后面有洪水猛兽一般，出了会所的大门。斜阳还没有落尽，天边燃起一抹晚霞，城市街头是少有的灿烂，就像这场被毁灭的婚姻一样，灿烂、妖娆如同一场梦幻，却啪的一声，终于要结束了。

“哎，夏姐，你去哪里？我送你！”

小郭因为高局长授意，特别跟了过来，但是晚晴似乎没有听到他的话一般，走得飞快，似乎用尽所有的力气走快一些，就可以将心中的痛苦甩掉一般。

刚刚憋在眼眶里的泪水，不知道何时已经纷纷滑落，直到伸手一抹，满脸湿透，才发现伤心到了极致。

莫凌天，像他这样坏的男人，明明不爱，却仍旧是将她娶到家中冷漠以待，她是瞎了眼，还是鬼迷心窍，才坚持了三年？

不值，很不值！晚晴第一次笑得如此阴森恐怖。

“夏姐！您别吓我好吗？”尽管小郭是个男人，也是小跑着方能追上晚晴，再看到晚晴脸上稀里哗啦的泪水，何曾见过她这样难过？不由得着急又担心起来。

“嫌我难堪，一边站着去，别跟着！”

晚晴气恼地瞪了小郭一眼，那眼神几乎能吃人，慑人的光芒，绽放着明艳的美，就像是怒放的花，身材、气质，哪一点不好？那个莫凌天真是瞎了眼。

但与像夏晚晴这样强势的女人相比，也许，男人更喜欢莱雪那样温柔的！

小郭在脑海里不自觉地对比着，而他的眼神出卖了他的心思，正好刺痛了晚晴的心。

是的，在这场爱情中，她太乐观、太盲目、太自以为是，以为一举两得，以为可以成全很多人，其实，什么都不是！只换来了一场羞辱。

她怎么没有看出来呢，莫凌天早就喜欢的人是莱雪，而不是自己！

她真笨，她是天底下最笨的女人！

又笨又粗糙，不温柔、不细腻！

“别跟着我，烦！”

因为小郭刚才那眼神，晚晴看谁都不顺眼，小郭被她狮吼一声，愣是站在那里没有动弹。

女人凶起来很可怕，尤其是失恋时——不，感情破裂正在闹离婚的女人更可怕！小郭摸了摸鼻子，无辜地站定。

晚晴再度迈开长腿，走得更快了，疼痛的感觉太强烈，让她压抑不住，呼吸一口都疼。

夜色下，酒吧一条街似乎专门为那些心碎的人而准备，幽暗的灯光，可以掩盖所有的悲伤和痛苦。

晚晴一边自酌自斟，一边掏出手机想给自己最好的朋友打个电话。

但是当打开手机看到一条陌生号码发来的短信时，晚晴将手机扔到了一边，砸到了人犹不自知。

短信上写着：“晚晴，对不起，凌天说他的心里只有我一个，我已经有了他的孩子，请成全我们吧！”

“嗬，嗬——”晚晴间歇式地笑，心碎到无以复加，而被她手机砸到的男人，皱紧了秀挺的眉。

呵呵，莱雪，你好样的，三年前你一次次地将莫凌天带到我身边时，怎么不说你爱他？三年前当哥哥向你表达爱慕时，你怎么不说你心有所属？

莱雪——晚晴的脑海里再度印上这个名字时，第一次感觉到闺密的可怕。

你是故意成全，还是有心报复？

为什么之前没有发现你这么有心计呢？

而莫凌天偏偏爱上了这么一个有心计的你，真是般配啊，一个阴狠无情，一个心有城府。

她根本不适合这场游戏，她夏晚晴才是最可悲、最可笑的人，居然鼓足勇气，压上青春，自以为是地想用一辈子来换得莫凌天的爱！

“呜呜——”还是难受地哭了出来，痛苦、悔恨，还是不得不放弃这段失落的感情，她已经分不清，晚晴哭得极为恣意，泪流满面，早已不顾及形象。

但是，即便她不顾形象，在灯光下仍然露出来一张姣好的面庞。

“这位小姐，有什么伤心的事？我的肩头留给你擦眼泪！”

轻浮的男声，让晚晴的哭泣受到了打扰，她微微扬眉，看见一个斯文但

却极有花心本钱的男人，那抹笑，自信得令人咬牙切齿。

“滚开！”晚晴虽然性格要强，但还没有对谁如此吼过，尤其是用“滚”这个字眼儿。

但是眼前的男人显然脸皮可比长城城墙，居然更有兴致地添了一句：“哪个男人惹得你这么伤心？来，让哥哥安慰安慰！”男人说完就要坐下，晚晴见状，用尽了所有的力气，站起身来，将一杯酒水，毫不客气地泼了过去。

仗着酒劲儿和心里的火气，她冷哼了一声：“我不会在一个男人那里受到了伤害，就躲到另外一个男人怀中哭泣！”说完转身便昂首离去，那种模样如同骄傲的公主。

那男子还想去追，看到等在门口的小郭已经走了过来，只得作罢。

“真的是没脸没皮！”一道清脆的声音，在略微嘈杂的环境中显得如此清晰，哪怕远处有悠扬的夜曲在回响，依然掩盖不了这一声揶揄的清冷！

“嘿，挺有意思的小妞，要不是被撞到，我还真没注意！”被揶揄了一顿的男子摸了摸鼻子，不以为意地坐了下来，看着沙发上的另一个男子，修长的双腿自然地交叠，整个人在幽冥的灯光中，仍旧有种划破苍穹般的清冷与干净，以及无人可以比拟的优雅！

晚晴，一个很诗意的名字，但是刚才那哭的气势，绝对是湿气十足，而不是诗意十足。

“夏姐，您没事吧？”小郭扶着夏晚晴，看着她脚步不稳，紧张地询问。

“没事，死不了。你回去，回去！”晚晴挥舞着小手，声音沙哑，已经没有之前那么多的泪水。

她砰的一声关掉了房门，再也没有给小郭关心的空间。

灯没有开，满室漆黑，她却一点儿都不害怕，就像是整个世界都只剩下自己一样，有什么好怕的。

晚晴的身子无力地靠着门边，一点点滑下，渐渐地蹲坐在门下，犹如流浪的猫，只能孤寂而凄凉地认命！

有一个成语说得极好，叫不到黄河心不死。

现在她夏晚晴死心了。

有一个成语说得也不错，叫车到山前必有路。

现在她夏晚晴再也不相信那该死的路了，前面既然是座山，怎么会有路！

夜里十二点，她打开了灯，整个房间安静得诡异。

人家说一醉方休，醉了就舒服了，可是她怎么没醉？除了觉得腿软，除了觉得手没多少力气，脑袋却很清醒。

骗人的，都是骗人的。

不过，晚晴又像是一只作怪的猫咪一样摇头——也没有骗人，心似乎没那么疼了，只是有些麻木，并不是一呼吸起来就疼得要命了。

打开背投电视，让屋子里有了音乐；打开厨房的灯，将所有的餐具一股脑儿推到水槽里，任由它们粉碎，就像是她的心一样，碎要碎得彻底。

把墙壁上的雕画扯下来，把漂亮的灯花全部弄散，把窗前的吊兰直接扔到楼下，然后，把衣柜里的衣服全部扯下，扔了一地。

最后，打开抽屉，找到了那本鲜红的结婚证，麻木地瞪了半天。

“呵呵——”晚晴不由得歇斯底里地笑了起来，笑得脆弱，笑得狼狈不堪，笑得泪流满面。

她仰起脑袋一本正经、信誓旦旦地说：“娶了我好处多多，保证你生意红火，我有旺夫命！”

她用威胁的语气说：“我哪里不好？长得像恐龙？身材不够棒？”

她憋着一口气说：“这辈子，你总有爱上我的那一天！”

但是，呵呵，她输了，她已经没有力气再赌上一辈子。而莫凌天也没有让她爱一辈子的资本了。

他居然背着她和莱雪早已经搞上了——怀孕了！

心又锋锐地疼了起来，晚晴索性直接扑倒在床上，泪流满面之间，抓烂了那本红红的册子。

结束了！

饶是如此心疼，在酒精的催眠下，晚晴还是闭起了红肿的眼睛，不知道何时睡着了，睡得深沉，以至于房间里有人进来也不知道。

天亮手机没有响，但是生物钟响了，晚晴睁开眼睛时，感觉自己的身子不知什么时候全部挪到了床上，而脚上的拖鞋估计也被自己踢掉了，却安稳地作为一对，摆在了床边。

晚晴四下望了一眼，头痛欲裂，然后起身，有些摇摇欲坠，挂钟上时针指向了上午十点，她不由得一惊。

是不是报纸头条已经刊登了，堂堂市长千金婚姻破碎，小三登堂入室已然怀孕？晚晴不由得打了一个寒战，所有这些在突然间想到，令她浑身一冷。

还没有走到楼下，就听到尖锐刺耳的铃声，这个时候谁会打来电话？她的手机怎么没有响呢？

手机呢？晚晴不由得回想手机的去处，好像给扔掉了。

“晚晴，我是妈，报纸上你和莫凌天是怎么回事？打你的手机怎么是个男人接的？”电话那头葛眉巧的声音，字字都是质问，带着一种恨铁不成钢的怒气，隔着电话线，悉数传了过来。

“你知道不知道这一次你爸爸的脸让你给丢光了？

“你三年前打的包票呢？怎么连一个男人都看不住，居然让那么个女人蹬鼻子上脸？

“你那么努力地把莫凌天捧大了、捧红了，却拴不住他的一颗心，你啊，唉——”

晚晴望着背投电视显示器上映出来的影子，红肿的眼睛、稀乱的头发，犹如一个女鬼一般，一脸苍白，没有半点儿精神，晚晴心头不由得一震。

什么时候，她已经变成这个样子？

妈妈的训斥最后终于结束，是在发现晚晴半天没有说话之后，问了一句：“这件事，你打算怎么处理？”

是的，打算怎么处理？

事情闹到了这种地步，能怎么处理？

晚晴听着妈妈严厉的声音，除却关心，更多了一份冷漠，不禁心头一凉，这份母爱，终于随着她婚姻的失败，而彰显了其丑陋的本质吗？

“我会离婚！”

四个字铿锵有力，晚晴没有再继续聆听教诲的打算，直接挂了电话。现在她不想顾及任何东西，哪怕是亲情，哪怕是养育了她二十多年的亲情，也不想顾及。

生在豪门，也很可悲，不是吗？

她只是一枚棋子，若不是当初信誓旦旦地说莫凌天会是一只潜力股，她又怎么能如此顺利地嫁给他呢？

当然，不得不承认，同样是棋子，哥哥夏晚阳比她更有独立自主权，但是这一点晚晴不愿意去对比，那只会让她脆弱而自卑。

晚晴起身去书房，准备拟订一份离婚协议书，她却在拉开抽屉时，看到了里面早已经躺着的离婚协议书。

顿时，气血逆流，她一把将之抓了出来，钝痛的感觉再度袭来，可是晚晴努力克制住了。

莫凌天这样的男人不值得她爱，也不值得她疼！如果她对他再有感情，那也只是恨！

晚晴颤抖着手，签上了名字，然后将那协议书握在手里，攥得皱了，起身，准备第一时间找到莫凌天签字。

虽然手机扔了，但是莫凌天的电话号码早已烂熟于心，哪怕那电话她很少打过。

“喂！”电话很快被接起，莫凌天的声音仍旧有刺穿心扉的力度，但她会忍住，无论多疼，都要结束。

“莫凌天，人在哪里？我要找你！”此时晚晴方才发现自己的声音何其沙哑，犹如干裂的土地。

“离婚？”他声音微微上扬，虽然没有往日嘲讽的力道，但是晚晴听在耳里，仍旧是浑身被冻住了一般。

离婚，似乎早已是猎人张开的网，就等着她上套。

在昨天之前她还会避开这张网，但是今时今日，她心甘情愿地往里跳。

“对，地址？”沙哑的声音，没有颤抖，疼痛的感觉，不能让他察觉。

稍一沉默后，莫凌天报出了地址！

那里是本市有名的有钱人休闲娱乐的地方，当夏晚晴的车子到了的时候，
心里更是坚定如铁——

她为了这桩婚姻撕心裂肺，而他却可以如此逍遥自在。

错爱一个人，注定被遗忘、被漠视、被伤害。

不幸的婚姻总有雷同的遭遇，当晚晴看到出现在自己面前的莱雪时，脸上顿时紧绷起来。

“晚晴！”

晚晴如同是屁股上着了火一般快速小跑，不愿意让她看到自己的狼狈和克制不住的情绪。但是莱雪似乎也卯足了劲儿一般，高跟鞋声嗒嗒地传来，越来越近。

“晚晴，昨晚只是一个巧合！”莱雪的声音悦耳动人，那“巧合”二字说得如此矫情，令晚晴心头一怒，整个人都要炸了。

“莱雪小姐，不管那是不是巧合，都不需要向我解释，我们之间，真的不熟！”晚晴近乎咬牙切齿，两只眼睛瞪得很大，和莱雪那吴倩莲一般的眸子相比，大有大眼瞪小眼之势。

曾经把她当做最好的朋友，曾经感激过她把莫凌天送到自己身边，曾经以为她会成为自己的嫂子，却不料，她三年前悄然离去，只因她爱的人是莫凌天。

到头来是她夏晚晴棒打鸳鸯，这也是莫凌天三年来一直都恨她的原因。

这不是最可笑的吗？

莱雪娇柔动人，举手投足之间散发着女人味，安静的时候，习惯性地用手指梳理着自己垂落的发丝，那模样就像是一个现代版林黛玉。

那时候，晚晴真是羡慕透了莱雪身上散发的这种女人味儿。可是现在，再看到她习惯性地轻轻梳理着发丝的时候，晚晴只感觉恶心得慌。

男人和女人的眼光的确不同，这样的女人，有些矫揉造作，但是男人喜欢。

“晚晴，三年前，我如果不走，你以为凌天会娶你吗？说白了，这三年，难道不是我送给你的吗？你要想想清楚！”莱雪嘴角微弯，说得如此理所当然。

然和无辜，晚晴近乎被气得眼睛充血。

“莱雪，三年前，我哥向你表白时，你怎么不说？三年前我要嫁给莫凌天时，你怎么不说？”

三年前，如果不是莱雪把莫凌天一次次送到她面前，她又怎么会以为莫凌天喜欢的是自己呢！

“晚晴，为了让凌天可以有更好的发展，我牺牲这一点儿算什么呢？”莱雪把自己脸上那份黛眉轻蹙的伤感说得好伟大、好庄重，晚晴近乎被这一句话气到吐血。

原来如此。

她不过是被自己最要好的朋友、自己喜欢的男人利用了一把。

事实就是这样，不是伤心，而是灼心，不是令人疼，而是令人怒。

她不知道要用什么词来形容此刻的心情，只是看着莱雪，心里怒气丛生。

“现在，你是要把功成名就的男人领回去？”嘲讽地笑，晚晴的脸近乎有些扭曲了，她恨得牙都痒了，怎么骂面前这个女人都显得无力了。

“怎么办呢，他爱的是我呀！”

晚晴看着莱雪那张幽怨动人的脸上似乎无辜至极的样子，真想抬起手来送她一巴掌。

但她并没有这样做，硬是咬牙道：“你这么着急想要回去，要是我不给呢？”

本来她是准备离婚的，但是现在看着莱雪这个样子，她不想离了。

晚晴说这话的时候，多少已经被痛恨冲昏了头脑，试问这样的婚姻她还维持着有什么用呢？

“夏晚晴，凭你市长千金的身份，多得是豪门巨贾登门求亲，何必束缚我？”

背后传来冷语嘲讽，那熟悉的声音，不是莫凌天，还能是谁？晚晴感觉到浑身上下都冷了，尤其是那颗心。

本来难过的心，此刻却一点儿都不难过了，唯有愤怒，唯有鄙视，唯有说不尽的苦涩。呵呵，晚晴在内心嘲笑着自己，回眸冷冷地回敬着莫凌天道：